

[illegible]

歲出

三

部

[illegible]

(6)

昭和拾四年度東京府西多摩郡福生村蓄積金歳入歳出決算

歳入

金貳千九百七拾九圓參拾九錢也

歳入豫算高

金貳千六百五拾八圓五拾五錢也

歳入決算高

歳出

金貳千九百七拾九圓參拾九錢也

歳出豫算高

金貳千六百五拾八圓五拾五錢也

歳出決算高

歳入歳出差引残金無也

人

歲入

[illegible]

昭和 拾 四年 度東京府 西多摩郡福生村積土歲入出決算 出 歲

[illegible]

昭和拾四年度東京府警察部總計費歲入歲出決算

歲入

金壹萬貳千七百參拾七圓也

經常部豫算高

金壹萬參千七百參拾貳圓貳拾參錢也

經常部決算高

金九百四拾五圓也

臨時部豫算高

金九百參拾參圓拾錢也

臨時部決算高

合計金壹萬參千六百八拾貳圓也

歲入豫算高

合計金壹萬四千六百六拾五圓參拾參錢也

歲入決算高

歲出

金壹萬參千參百四圓也

經常部豫算高

金壹萬貳千貳百拾五圓七拾貳錢也

經常部決算高

金參百七拾八圓也

臨時部豫算高

金貳百六拾八圓六錢也

臨時部決算高

熊川村名不士

合計金壹萬貳千四百八拾參圓七拾八錢也

歲出決算高

歲入歲出差引銀金貳千壹百八拾壹圓五拾五錢也
 同治壬午度餘銀越

(五日市和泉屋納)

昭 和 四 年 度 東 京 府 西 部 市		入
歳	經	市
決 算	決 算	入
科 目	項 目	決 算 額
款 目	決 算 額	種 目
財 産 收 入	基 本 財 産 收 入	當 初 豫 算 額
財 産 收 入	財 産 收 入	更 正 豫 算 額
使 用 料 及 教 育 料	使 用 料	豫 算 額
子 金 利 項	子 金 利 項	計
貸 地 料	貸 地 料	財 源 決 定 額
一 般 補 給 金	一 般 補 給 金	繼 續 費 決 定 額
下 渡 金	下 渡 金	豫 算 現 額
臨時地方交付金	臨時地方交付金	
市町村財政補給金	市町村財政補給金	